

贵阳人文科技学院学生工作部（处）文件

人文学工字〔2026〕4号

贵阳人文科技学院 关于做好2026届贵州省普通高等学校 优秀毕业生评选推荐工作的通知

各学院：

根据《省教育厅办公室关于开展2026届贵州省普通高等学校优秀毕业生评选推荐工作的通知》《普通高等学校学生管理规定》（教育部令第41号）《贵州省普通高等学校三好学生、优秀学生干部、优秀毕业生、先进班集体评选办法》（黔教学发〔2018〕169号）文件要求，现将我校2026届省级优秀毕业生评选推荐相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评选对象

2026届贵阳人文科技学院校级优秀毕业生。

二、名额分配

详见附件1。

三、评选条件

按照《贵州省普通高等学校三好学生、优秀学生干部、优秀毕业生、先进班集体评选办法》（黔教学发〔2018〕169

号)文件要求执行(附件6)。

四、评选程序

1.各学院认真研读省教育厅发布的省级优秀毕业生评选推荐及报送材料相关说明,严格依据评选条件和要求组织评选工作。评选坚持公平、公正、公开原则,以班级为单位在民主评选基础上完成初评,学院完成鉴定审核后,将拟推荐名单在本学院范围内公示3—5个工作日(不含周末及节假日)。

2.被学院推荐的学生,按省级评选推荐和报送材料说明填写《2026届贵州省普通高等学校优秀毕业生登记表》,经班级、学院依次作出鉴定后,报送至校学生工作部(处)。

五、材料报送

1.《2026届贵州省普通高等学校优秀毕业生登记表》纸质版1份;若为放宽条件申报对象,另需提交放宽条件相关证明材料纸质版1份;免测申报对象需提交免测证明材料纸质版1份。

2.《2026届贵州省普通高等学校优秀毕业生汇总表》电子版1份。

3.学院公示名单纸质版1份(同步提交公示电子版材料)。

六、工作要求

1.各学院要高度重视本次省级优秀毕业生评选推荐工作,严格遵循公平、公正、公开原则,对本单位评选工作层层把关,确保推荐质量。

2. 各学院公示结束且无异议后,于 2026 年 3 月 27 日前将所有评选材料报送至校学生工作部(大学城校区师德楼 116 资助管理中心办公室)刘东苹老师处,联系电话:15185563204; 电子材料发送至指定邮箱:rwxuegongbu@163.com。

- 附件: 1. 2026 届贵阳人文科技学院省级优秀毕业生名额分配表
2. 2026 届贵州省普通高等学校优秀毕业生登记表(空白表)
3. 2026 届贵州省普通高等学校优秀毕业生登记表(模板表)
4. 2026 届贵州省普通高等学校优秀毕业生汇总表
5. 省教育厅办公室关于开展 2026 届贵州省普通高等学校优秀毕业生评选推荐工作的通知
6. 贵州省普通高等学校三好学生、优秀学生干部、优秀毕业生、先进班集体评选办法(黔教学发[2018]169 号)

贵阳人文科技学院
学生工作部(处)
2026 年 3 月 13 日